

赵县永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生物质锅炉更换天然气锅炉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6月28日，赵县永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赵县永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锅炉更换天然气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赵县永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位于河北省石家庄市赵县沙河店镇丁村，厂区地理坐标为东经114°41'58.450"，北纬37°39'59.130"，建设内容为：在赵县永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现有厂区内，淘汰现有4蒸吨生物质锅炉一台，更换为4蒸吨天然气锅炉一台，并铺设天然气管道，项目建成后年产18万立方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规模不变。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赵县永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12月委托环评单位编制了《赵县永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锅炉更换天然气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12月14日取得赵县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赵行审环[2021]75号)。于2022年3月30日领取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301337158028245001X。于2022年6月6日在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赵县分局进行了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130133-2022-017-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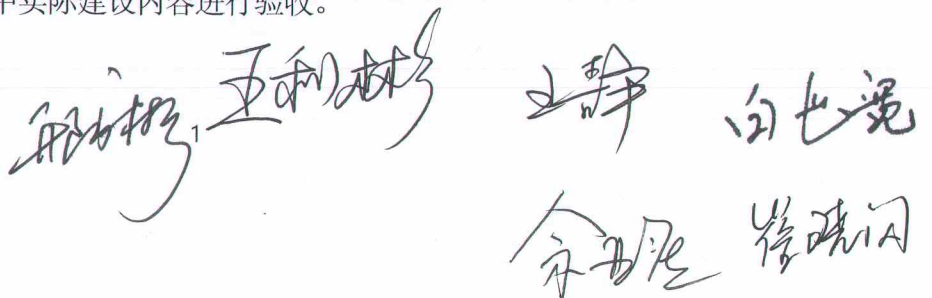
(三) 投资情况

批复情况：项目总投资54万元，环保投资为5万元，占总投资的9.26%。实际建设：总投资54万元，环保投资为5万元，占总投资的9.26%。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针对赵县永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锅炉更换天然气锅炉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内容及其审批意见中实际建设内容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验收组：王利彬、王静、白世宽、余磊、崔晓刚

经现场核实，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如下：根据环评批复，锅炉废气采用低氮燃烧器+15米高排气筒（DA002）达标排放；实际建设情况：锅炉废气采用低氮燃烧器+17米高排气筒排放。其他内容与环评以及批复内容一致。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重大变更，经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技改项目废气主要为天然气锅炉燃烧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林格曼黑度。天然气锅炉燃烧烟气经自带低氮燃烧器处理后由1根17米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

技改项目软水制备废水，回用于原料混配，依托现有工程，不新增生产废水，技改项目劳动定员由厂区现有人员调配，不新增生活污水，因此技改项目不新增废水。

3、噪声

技改项目锅炉采用低噪声设备，设备置于锅炉房内，通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达到隔声降噪的效果。

4、固体废物

技改项目软水制备依托现有工程，不新增废离子交换树脂，劳动定员由厂区现有人员进行调配，不新增生活垃圾，因此技改项目无新增固体废物。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河北亘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08日至2022年6月09日对项目进行了验收检测，出具了《检测报告》（GS-WT2022060806），检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设备正常运行，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要求。企业生产调试期间设施运行稳定。

1、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天然气锅炉废气经处理后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4.2mg/m³，二氧化硫最高排放浓度为5mg/m³，氮氧化物最高排放浓度为26mg/m³，烟气黑度小于1级，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表1中燃气锅炉标准要求及《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赵县分局关于开展醇基和生物质锅炉改造天然气替代工作的通知》要求的排放限值。

2、废水

技改项目软水制备废水，回用于原料混配，依托现有工程，不新增生产废水，技改

郝彬 王利彬 王静
余理 崔晓闪 白世宽

项目劳动定员由厂区现有人员调配，不新增生活污水，因此技改项目不新增废水。

3、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企业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范围 53.5dB(A)-55.7dB(A)，夜间噪声值范围 43.3dB(A)-45.7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经检测，该企业厂区西侧敏感点赵县丁村永福养老院昼间噪声值范围 52.5dB(A)-52.6dB(A)，夜间噪声值范围 42.3dB(A)-42.8dB(A)，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1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技改项目软水制备依托现有工程，不新增废离子交换树脂，劳动定员由厂区现有人员进行调配，不新增生活垃圾，因此技改项目无新增固体废物。

5、污染物总量

根据监测数据可知，项目监测期间设备运行正常，污染物年排放量为颗粒物：0.0404t/a、SO₂：0.0493t/a、NO_x：0.250 t/a。满足环评文件总量控制要求(SO₂：1.498t/a，NO_x：1.498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现场检查和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废水不外排，固废均妥善处置，项目投产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结果，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进一步管控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物；规范采样孔和采样平台。
- 2、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制度，加强环境保护管理，规范操作规程和运行记录，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赵县永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6月28日

王静 王利彬 王静 白世宽
李亚强 崔晓同

赵县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更换天然气锅炉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表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白世宽	赵县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经理	白世宽
技术专家	邢书彬	河北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正高工	邢书彬
	王利彬	石家庄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正高工	王利彬
	王静	石家庄市环境规划设计评价中心	高工	王静
监测单位	崔晓闪	河北巨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崔晓闪
环评单位	余亚然	河北实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余亚然